

生活直击 ⇨

领导者要洗干净自己的手

□肖复兴

那天在美国新泽西劳伦斯威尔镇一家叫“爱因斯坦兄弟”的餐厅吃早餐。这是一家犹太人开的餐厅，说是餐厅，却只经营早餐，到下午三点钟左右就要关门。这是一种美式的早餐，用各种口味的面包圈涂抹各种作料制成的酱，喝不同口味的咖啡。一般美国人都会拿一张报纸边看边吃，吃得很多，吃很长时间，午饭也就免了。

我很爱喝这里的杏仁口味的咖啡，还可以续杯，很惬意。来过这里几次，却从来没有去过这里的卫生间。这一次，大概是咖啡喝多了，去了一趟卫生间，没想到却有了

意外的发现。洗手的脸盆上，不像一般的卫生间置放一块镜子，而是挂有一个硕大的镜框，颇为醒目。镜框里面是一张画，画着一位扑克牌里的国王形象，国王下面，印有一行美术体的英文，意思是：伟大的领导者要洗干净自己的手。

这话说的，让人忍俊不禁。不过是提醒人们方便过后要洗手，却把话说得这样饱满而搞笑，仿佛每一位来卫生间的人，在那一瞬间都成为了扑克牌上国王一样伟大的领导者，起码心理上掠过一闪的皇帝轮流做，今日到我家的良好感觉。

这是犹太人的幽默，即便是方便过后的洗手，也要正襟危坐一般，抿抿嘴，正经搞笑一番。同样的幽默方式，和我们东方不大一样。即便是天才葛优式的搞笑，也只是平民小人物式的幽默，不会拥有如国王一样的伟大领导者的感觉。其区别，在于葛优式的搞笑更多是自嘲，而他们更多是自恋吧？葛优更多的是把自己往脚下的泥里踩，他们更多的是把自己往上面的云中抬。

当然，如果和赵本山或小沈阳式的搞笑相比，其区别更大了。赵本山倚仗着方言的俏皮，农民的狡黠和对

更弱勢如残疾人的嘲讽，小沈阳倚仗着苏格兰裙裤，扭捏怪相的出位表演和模仿秀的高超本事，满足的是人们即时的发笑，空虚的心灵和如今拷贝时代的趋同心理；他们则是贵族式的幽默，即使是对到卫生间去方便一样“下流”的搞笑，你说他们自以为也是也好，故作矜持也罢，总之也要变得稍稍高雅一下。

任何时代、任何民族，都需要笑，笑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表情和无需翻译所有人都懂得的语言。在过去，或者说在贵族时代，叫做幽默；而置换到如今，已经叫做搞笑

了。其实，搞笑并不就是幽默，其中最大的区别，在于幽默可以让人高雅，起码不伤大雅，或许还能够雅俗共赏，如这家犹太人餐厅卫生间的这幅画和画下面的话：伟大的领导者要洗干净自己的手。而搞笑只是在有意去挠你的胳肢窝而已。

同行者对这幅漫画和这句话的评价则是：应该让我们的领导者都看看，或者干脆把这幅漫画挂在他们的办公室里，每天念念这句话，伟大的领导者要洗干净自己的手。这对于反腐会有帮助！

当然，这是只有我们中

国人才读出来的弦外之音，犹太人是绝对不做这样的联想的，因为对于全世界都存在的腐败，他们不会寄希望只是一幅漫画和一句幽默的话语就能起多大的作用的。

不过，如果把这幅漫画和警句用在赵本山或小沈阳的小品里，倒不失为一个搞笑的方式或可以发挥的情节。而对于犹太人或美国人而言，他们在方便之后，只是会莞尔一笑，会心一乐而已。他们秉承着拉伯雷或莫里哀的老一套的风格，我们则遇事轻车熟路走小品或网络笑话的路数。

性情文本 ⇨

饭里乾坤

□夏爱华

俗话说，民以食为天。百姓生活，一日三餐，一顿也不能少。因此，饭里乾坤，滋味变幻，回味无穷。

海南鸡饭，软软的米饭中鸡香浓郁，鸡肉鲜香，令人胃口大开。吃时，一般是上一盘白切鸡，一碗鸡饭，佐以一碟酱油、红辣椒和一碗鸡汤。也可以把鸡饭捏成饭团，配以鲜嫩的鸡块和辣椒酱吃。

扬州炒饭，颜色便先声夺人，仿佛静物素描。五色炒饭，红黄白绿棕。红的是火腿丝，黄的是鸡蛋丁，白的是饭粒，绿的是豌豆，棕的是香菇。软糯鲜香，温雅可爱。感觉里，就是一位江南女子静立面前，微笑如花。

最难忘的是腰果鸡丁炒饭。人在重庆，细雨霏霏。热腾腾的炒饭端上来，很诱人的一盘，咸香适口，温暖我的肠胃。正如梁实秋所说，吃了一顿好饭，人生观都会有所改变。是的，我有切身感悟，从此会更加热爱生活。

在喀什，我吃过美味的南瓜饭。在我与朋友惊异的目光注视下，主人打开南瓜上部的盖子，哇，原来里面装满了宝贝：大米、葡萄干、杏干、核桃仁……主人用刀将南瓜像切西瓜似的切成数牙，每人一牙，用勺子挖着吃。南瓜特有的清香与米和干果的香味混合交融，那种甘香甜美是我无法用语言或文字来表达的。

同样在喀什，我吃过美味的“黑”抓饭。因为“黑”抓饭是用红烧羊排的汤焖炖而成的，所以颜色深一些，闪着诱人的酱色。“黑”抓饭是怎样做成的呢？先将肉剁成小块用油炒，再加入切成丝的皮芽子和黄萝卜，放入盐和胡椒粉爆炒5分钟。一般的抓饭在此时要加入适量的水，但“黑”抓饭是不放水的，要放红烧羊排的汤。待汤煮开时，将淘洗干净的大米放入锅中，平平地覆盖在肉块与菜上面，不要搅动，加锅盖。先是大火焖，待锅中汤不多时，再改用小火焖。20多分钟后打开锅盖，将大米和肉与菜拌匀，抓饭即成。做好的抓饭，油亮喷香，味道诱人！

当然，最香美的饭，一定是亲人做的。北方人不会包粽子。每到端午，父亲就蒸糯米饭给我吃。锅里添上水，放上蒸笼。在笼屉里铺好笼布，然后倒入糯米，摆上洗净的蜜枣、葡萄干、花生仁、核桃仁。盖上锅盖，中火蒸40分钟。香气四溢，糯米饭熟了。掀开锅盖，在上面撒一层白糖，然后拌匀，就可以吃了。每人一碗，香香甜甜。

而今，父亲去世多年，姐妹们都成了家，端午盛景只存于记忆中。也正因此，父亲亲手做的糯米饭，在我心里，是最好吃的饭。那滋味，甜蜜心灵，芳香生命。站在岁月湖畔，回首四十年的风雨人生，我感慨万千。今天，阳光盈窗，人生静好，更加怀念父亲。那每一个与亲人相伴的日子，在记忆里穿行而来，温馨无比，愈发生香。

原来，最好吃的饭，是父亲做的。原来，最幸福的人生，就是与亲人一起分享一顿家常便饭。

编辑：孔昕
邮箱：kongxin3057@163.com

速写人生 ⇨

老男孩的春天

□秦涓



我所认识的老韩，是一个老男孩。

认识老韩好多年了，他是爸爸单位的一个通讯员，那时我管他叫叔叔。

多年后，我参加工作，回到小城。他终于结了婚，不过，过了不到一年，又离了。

我很奇怪地问他，“你为什么离婚？”这时，我什么也不叫他，因为已张不开口叫他叔叔，感觉他一张挂了霜的老脸，却是娃娃相。也许是职业病吧，总像个孩子似的表情，嘿嘿笑着，讨好人样子。看来是给首长们当兵当习惯了，首长拿他当小孩子看，周围人也这么待他，有讨好，有爱怜，谁让他离首长那么近，谁又让他总那么乖巧——以至于，四十大几了，人们跟首长一样，叫他小韩，他照样乐呵呵的。

记得小时候，听人说过他的几次失恋，我妈妈还开导过他。放学回家的我看到过他抹眼泪，妈妈给他递毛巾的情景。

感觉他，和周围的男人不一样，好哭，很“幼稚”。

工作后，我终于不想张口叫他叔叔，有一天，我半真半假，叫他大哥，他笑了，“早知道我这叔叔当不成了，你要长辈分。”然后，两腿一剪，哼唱着他的主打歌“爱的春天不会有天黑”，一溜烟跑走了。

于是这么定了，就叫大哥了。

大哥挺够意思的，当年我失恋，他开了车，带我四

处兜风去。附近的景点，都是他领路，我和密友同游的。他还劝我，以他的自身经历。听他讲金经，也是可笑的，我却并不笑，只在心里琢磨他自己的故事：恋着一个相好的，被人利用，他说，他自愿的——替人家求自己的老首长，提了干，换了岗，人家却把他甩了。他说他不怨她。

再后来，他跟一个中意他的女子结了婚，那个“利用”过他的“她”，又从“作梗”，他居然天真地，不到一年，就离婚了。他说他要离的，心不甘。

再往后，他的“她”，依然若即若离，依然并不嫁给他。周围人发现他其实已经后悔离婚，却嘴硬。

老韩那个时候是落寞的，时常开车进山，再叫我，我已不跟他瞎逛，他笑嘻嘻地说我，“看看，你失恋我陪你，我失恋，你连问都不问一下，连司机都不叫我当哩，嫌我是灯泡了！”我不理他，对他的话也从认真听，总觉得，他真的还小呢。

终于又有一天，他说，他和前妻复婚了。我笑他，“还离婚不？”他嘿嘿笑着说，“不敢了，琳说，再离就杀了我哩！”他自我解嘲，“爱的春天就天黑哩！”

“老实呆着吧，可别让人家杀了你。”他还是笑，一脸职业的笑，通讯员的标准笑。

十几年过去，当年叫他叔叔，改口叫他大哥——这样的我等，已婚了，孩子都上学了。

他还是不打算要孩子，

闲着心思去看他当年的老情人，回来后给人们讲述，“到了老地方，见了老情人，老情人的脸，那么黄……”

渐渐地，我已随着大家叫他老韩，已成中年妇女的我，感觉他更像是一个大孩子，有时，也叫他小韩。感觉他可爱得跟孩子差不多，纯净，温和。有时候问他，“韩，我这么造次，你不恼呀？”他依旧嘿嘿笑，“这有啥。”

一日，他竟然拿了错字连连的一堆纸一把字，“我写的稿子，你给我看看……”我看到他是写母亲的，“都赖我啥也不懂，还以为老人家在农村是营养不良，给她打营养针却害死了她，高血压不能打营养针……”他说着泪已涟涟了。

我不说话，默默给他改好，他拿走了，几天后，我看到他的文字发表在当地小报副刊上。

他来谢我，我说，“老韩，你就这回还出息，为自己的娘流多少泪，都是应该。可不要再因为姑娘流泪了。也不要给姑娘买狐皮了，给自己的娘连羊皮也没买……”看到他脸红了，我感觉自己揭短了，赶紧住口，“真的，老韩，希望你多为自己活，把自己生活安排好，老人也会高兴。”

这之后，听说，他开始调理着要孩子，近五十岁的人了……

近日见他，依然嘿嘿笑着，依然哼着他的歌，歌词不知啥时变了，“我的春天不会有天黑……”

闲情偶寄 ⇨

幞头记

□刘俏到

古代流行裹。女人要裹脚，男人要裹头。女人裹脚，那是裹脚布，听起来就有异味，不雅。男人不一样，男人裹头，那叫幞头，虽然也是以布裹就，但那相当于帽子，是面子所在，威严所系，成功人士的象征——相当于高档商务手机，里面还是全球通VIP的卡，跟我们这套餐那优惠的普通市民卡不在一个层次。

幞头从北周兴起，后来进入上层社会并加以美化，唐代由裹头巾演变为随戴随摘的帽子，宋代成为官场指定服饰。宋代文官的幞头，就像电视里包青天、狄仁杰戴的，帽子后边左右各有一脚，是用金属丝扎起，衬上木片形成，称为展脚幞头，这是文官的统一标识。因为幞头以青黑色的纱做成，所以后

代就俗称乌纱帽，成为官帽的代名。

既是官帽，幞头就很重要。《画境录》记载宋代有个姓裴的地方官，被个姓段的上级抓了小辫子。段上级很牛：先把你帽子拿下来，以后看你表现再说。裴下属说：“此幞头是受官日朝廷所命之服，既命去之，不敢擅裹，须候朝廷指挥。”意思是这玩意儿是朝廷叫戴的，段上级要我摘，我不能不摘，但将来要戴，没有朝廷命令我可不敢。实际上是给段上级出了个难题，你能叫我摘，但没资格叫我戴，看你怎么办。“露头治事”是有违官场规矩的，但裴下属是个拧脾气，上班时就是不戴官帽。过了几年，事情传到中央，皇帝判决：段上级私自摘人官帽，不合适，“罚食”，裴下属终

于平反“复冠”。这不但说明幞头很重要，而且提醒我们：官帽，还是不想摘就摘想戴就戴的。

还有个例子，不像裴下属的遭遇那么沉重，但足以说明幞头的重要。宋太祖时，曾有两个进士“争状元于殿前”，分别叫王嗣宗和赵昌言。太祖也决定不了，于是让两人打架单挑，约定谁赢谁当状元。不料赵进士有点谢顶，幞头本就戴不稳，结果王进士一拳挥去，幞头立即坠地，王进士赶紧“趋前谢曰：臣胜之！”皇帝大笑，于是王进士当状元，赵进士屈居其后。说来真是三个活宝，点状元是多么严肃的事啊，结果十年寒窗竟然因为戴不稳幞头而居二等，真是囧啊。那赵进士活到现在，多半要对电视台见缝插针的生发广告情有独钟。

突然联想起幞头，其实是因为屡次见到若干官员被问责而丢了幞头以后，不多久又东山再起幞头再戴。而最有趣的是，有位朱副厅长在丢了幞头后表示，“接下来还是要开心生活，开心享受”。这使我想起香港电影《水浒传之英雄本色》，里面与林冲作对的坏人高衙内，有句口头禅别具一格，叫做“你能把我怎么样啊”。身为坏人的高衙内，最后当然得死，但当他被林冲刺中，倒地身亡前，却依然沉着冷静又嚣张，说：“我现在死了，你能把我怎么样？”呜呼，这种极端乐观主义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真是何其超脱，正与丢了幞头的朱先生遥相呼应。但与朱先生相比，我个人倒是更愿意与裴下属、赵进士相视一笑。